

● 李國明

台北區農業改良場爲使農民早日達到企業化經營，獲得更高利潤，並進一步開拓加工製罐與冷凍外銷，擬加強輔導區內鄉鎮利用低產水田示範推行甜玉米產銷一元化制度，使農民及消費者均獲利益。

六六年度在農林廳、農復會等機關的輔導下，已決定在六七年春、夏作擴大推廣，將透過台北區農業改良場及台北、宜蘭、基隆縣市政府暨有關鄉鎮區農會共同推動。

推行工作的重點：1. 全年目標爲六〇公頃，含臺南十三號及夏威夷品種各三〇公頃。

2. 優先在低產水田集中生產，採用綜合改進技術，以提高品質。

3. 實施分區分期播種方式，以調節供應時間。

4. 產品實施分級包裝，直接銷售市場及餐館等，部份產品由加工廠契約收購。

5. 探討發展夏作高冷地及山坡地生產甜玉米的可能性。

6. 組織產銷經營輔導小組，協助農民產銷的事宜。

鄉鎮及縣市政府應配合的事項：

1. 優先考慮低產水田（即種植水稻收入不夠成本者）轉作甜玉米，品種採用臺南十三號，部份產品加工製罐。

2. 每鄉鎮至少種植五公頃以上且集中一、二處，或每處在二公頃以上者。

3. 各鄉鎮應在適當時期分別召開栽培技術講習會，農業改良場派員指導。

4. 組織農民，並設有班長負責協助推動本項產銷計劃。

5. 能夠配合鄉鎮農會辦理共同運銷業務者更佳，並能依照前述工作計劃項目實施分級包裝，而接近台北市近郊的鄉鎮為優先，以便直接銷售市場及餐館。

6. 宜蘭地區以當地銷售或集中整批運交加工廠製罐為理想，注意依市場銷售量，擬定推廣計劃。

7. 各推廣鄉鎮請設法在經費可能範圍內列入推廣獎勵費，以利整個計劃的順利推展。

8. 地方縣市政府亦請酌情給鄉鎮獎勵費鼓勵甜玉米的生產。

獎勵辦法：

1.補助六〇公頃種子費，超出部份擬請地方機關或農民配合負擔種子費，台北區農業改良場希望推廣目標八〇至一〇〇公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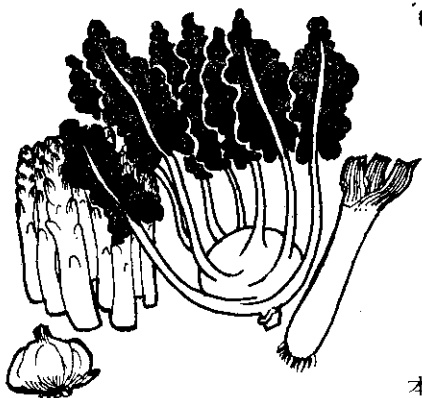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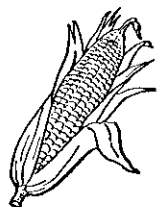
2. 爲提高鮮果商品價值，推廣地區應注重地下害虫及螟虫的共同防治，並列有示範農藥，以配合農民澈底防除。

3. 示範產品的分級包裝材料費，可由本計畫二部份補助，但限於銷售超級市場或餐館。

4. 熱心輔導並有顯著成果的推廣鄉鎮，將配合本計畫舉辦觀摩聲品嘗會，擴大宣傳，增加市場消費量。

5. 鄉鎮推廣工作有成果者，由改良場發給農民、班長工作獎勵金。

據分析，低產水田區每公頃稻谷產量在二、七〇〇公斤以下，若每公頃以一・五元保證價格收購九七〇公斤，其他以市價八・三元售出，收約入



莖菜栽培

內容包括洋蔥、大蒜、薤(蕎頭)、分葱、百合、芋頭、慈姑、荸薺、草石薺、藕、山葵、薑、馬鈴薯、茺苢、蘆筍、茭白、竹筍、嫩莖薹菜、葱、韭、葱、球莖甘藍、四川榨菜、大心芥菜、蕪荳等食用莖部之蔬菜。

本社約請15位專家撰著，並請園藝家蔡致謨先生校閱。

優待本刊讀者，本書預約延至1月31日截止
定價100元，預約8折優待80元
(郵購另加掛號郵資8元)

郵政劃撥5930豐年社